

袁和平文集

第一卷

作家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袁和平文集 (三卷) / 袁和平著 -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1. 1

ISBN 978 - 7 - 5063 - 5671 - 8

I. ①袁… II. ①袁… III. ①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中国 - 当代①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34605 号

袁和平文集(三卷)

作 者: 袁和平

责任编辑: 林金荣

装帧设计: 林德锋

出版发行: 作家出版社

社址: 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 邮码: 100125

电话传真: 86 - 10 - 65930756 (出版发行部)

86 - 10 - 65004079 (总编室)

86 - 10 - 65015116 (邮购部)

E-mail: zuoja@zuoja.net.cn

<http://www.zuoja.net.cn>

印刷: 福州华悦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200 × 280

字数: 1586 千

印张: 57.125

版次: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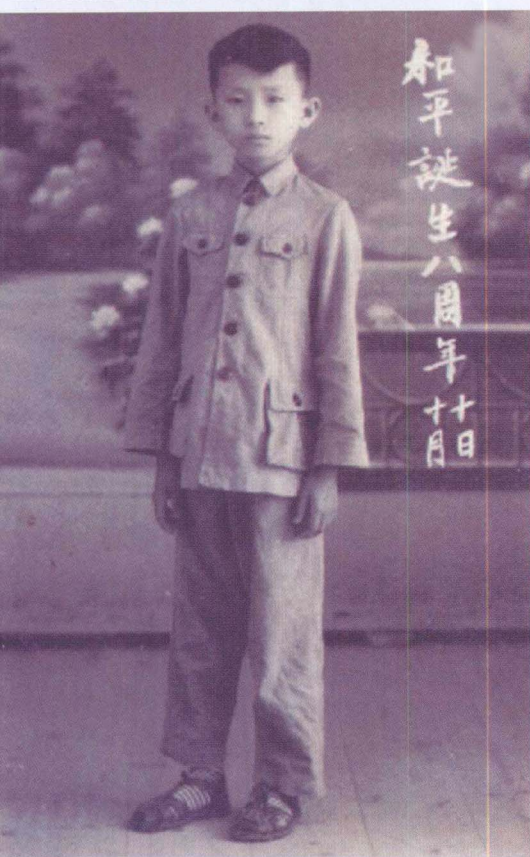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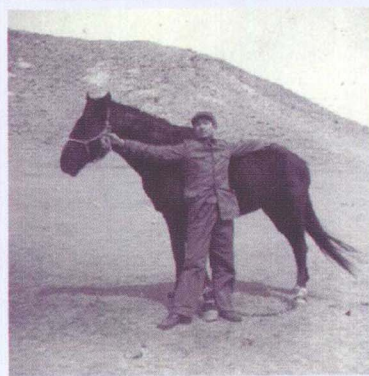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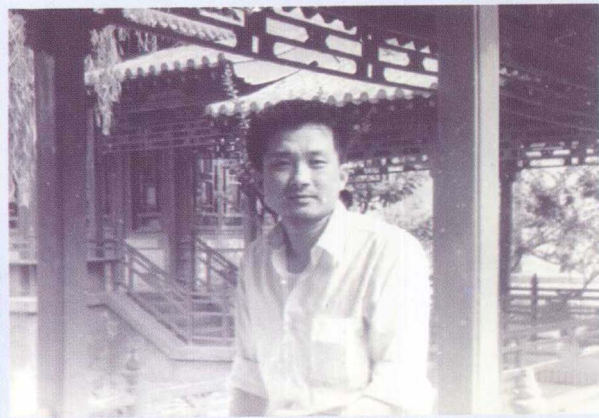
印次: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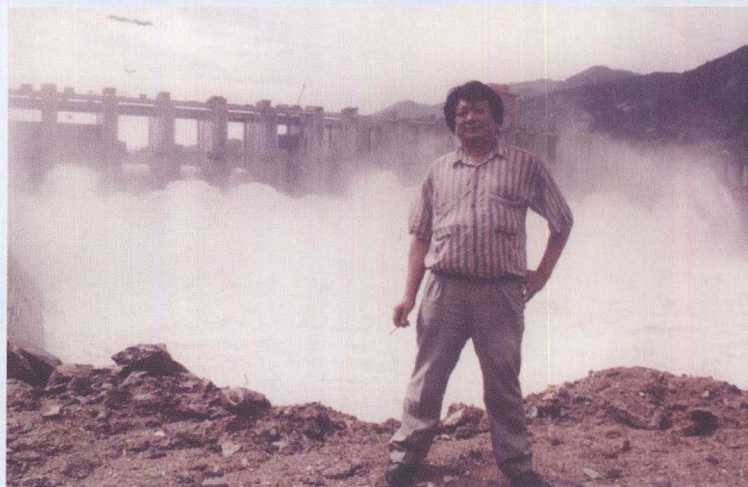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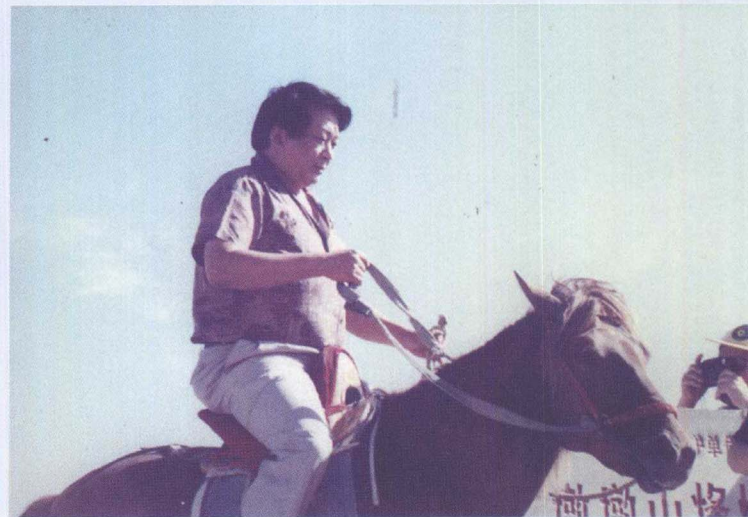
ISBN 978 - 7 - 5063 - 5671 - 8

总定价: 150.00 元 (全三卷)

作家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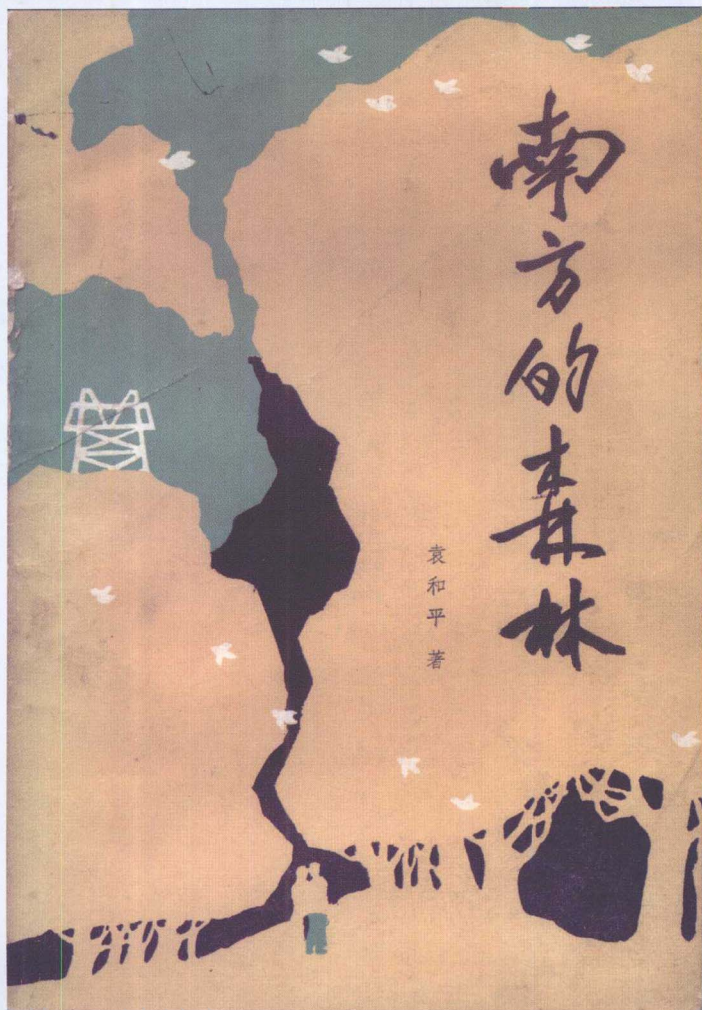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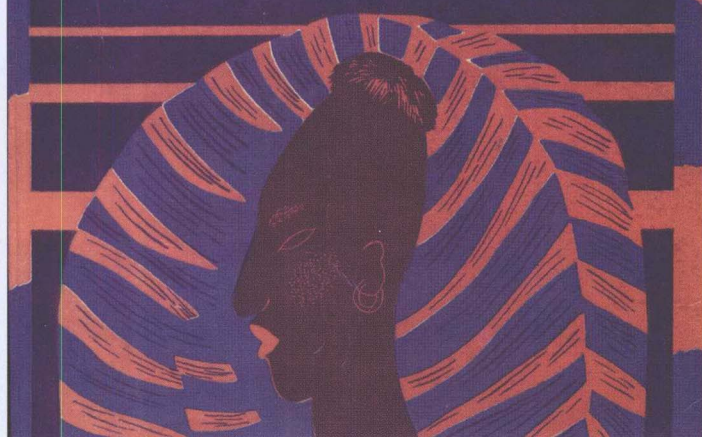
作家版图书,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蓝虎

袁和平



序

高洪波

福建作家刘登翰来信来电，嘱我为老友袁和平的文集写一篇序言，并认定“这篇序只有你来写最适合”。读到登翰的信，下意识地想起1997年11月7日，我兼职《诗刊》主编刚到任，突然接到登翰电话，说和平逝世了。这是我到《诗刊》接到的第一个电话，居然就是和平的噩耗，斯时和平48岁，与今年中秋前夕刚刚辞世的《诗刊》副主编刘希全同龄，莫非48岁是优秀作家生命的一道坎？

收入本文集中150万字的著述，可以看出和平的兴趣所在。他擅写长篇、中篇小说，对报告文学也有兴趣，同时文化随笔亦有涉猎。和平的知识结构很杂，天文地理、诸子百家、收藏绘画，乃至阴阳占卜等，无所不精，而他最上心、下功夫最多的却是环境保护问题。如今环保已是一门显学，可二十多年前大家关注的热点绝不在此，这显示出了和平目光的锐利、见地的超前，也让人们看到一个优秀作家超越时空的才情。

和平、秦文玉、我和范向东，四人曾同居北大一间学生宿舍，我与和平上下铺而卧，每当夜静，室友闲聊，均以和平为中心。他那时魁梧壮硕，且有过内蒙古草原放牧的生活经历，见多识广，文玉、向东多年在西藏，我故乡在内蒙古而成长在云南，大家共同话题极多，聊得兴起，便买啤酒小菜，快活地喝上一通，那真是段让人怀念的时光。在这个班集体中，和平是班长，文玉是支部书记，所以我戏称自己是“党政一把手”的室友。如今文玉、和平均先我而去，想来不禁黯然神伤。文玉因车祸在福建去世，和平当时也在车中，还有另一位作家陈章汉。文玉走时是在1994年10月，刚刚46岁，我与和平把他推入火葬炉中，然后看着一缕白烟过去，文玉变成一捧骨灰；这一幕不料想三年后又在和平身上重演：同样的地点，同样的场景，甚至敛骨灰的都是同一个人。自此之后，我陡然感到自己对生命有了一番彻悟。两个好友兼兄长的壮年辞世，在展示生命残酷一面的同时，也提醒我们该时不我待地做些该做和喜欢做的事，否则……

和平文集集中的这些文字，莫不凝结着他的心血，有些文章（譬如中篇小说《佛手》）我曾替他抄过，因为那是没有复印机，和平求我誊抄稿时很腼腆，但谁叫他是我班长、兄长兼偶像呢！遂快乐为之效力。这部中篇后来发表在《十月》上，一度影响很大，因为和平把对茶文化的研究心得全熔铸在这部小说中，后来他还把我们几个人邀请到铁观音的产地——福建安溪进行实地考察，一路品茗一路赏秋，遂记住了几个地道的茶名：秋香、黄金桂。和平先前为培养我的茶趣，赠茶具之外还不断附上茶叶，所以在喝茶方面，他是我的导师。

和平的长篇小说《蓝虎》和《南方的森林》是最能体现他本人艺术追求的，他和我一样喜爱前苏联作家普列什文和巴乌斯托夫斯基，我们曾就这一现象进行讨论，这二位是风景描写大师，从和平的小说创作中，能读出这种师承。一个外貌粗犷豪迈的汉子，内心却细腻温柔，落在纸上的文字，又透着南方的水气和雾岚，甚至有着森林深处的清香，这就是袁和平的魅力。

和平离开我们已经13年了，在他离去的日子，中国和世界乃至文坛都有了巨大的变化，但和平生前曾坚守并追求的那些理念，譬如环境保护、美丽心灵与自然的融合、天人合一、茶禅一体和快乐原则等，没有因时代变化而变异，反倒让人们更加认可和珍惜，从这个意义上说，袁和平并没有走远，他就在我们中间，而且将伴随我们一代又一代人的精神历程，在悠远深邃中凸显出别一种力量。

是为序。

2010年10月4日
北京林翠公寓

袁和平简介

袁和平，祖籍山东淄博。1949年10月生于上海，幼年随家庭南下福建；1968年中学未及毕业，即赴内蒙古锡林郭勒盟达青宝力格牧场插队；1972年招工返城，在福州汽车修配厂当工人；1984年调福建省作家协会工作；1983年和1986年两度入中国作家协会文学讲习所和北京大学中文系作家班学习；1992年被选为福建省作家协会副主席兼秘书长，福建省文联委员；1988年以小说创作成就获中华文学基金会首届庄重文文学奖。

内蒙草原的辽阔大气，八闽山水的端秀纤丽，哺育了这位在江南长大的北方汉子，既豪爽洒脱又蕴藉儒雅的性格与文风。1974年，他以电影文学剧本《马背上的教师》开始自己的文学之旅。对大自然的热切关爱，使他深入思考社会发展人与自然和谐生存的生态环境问题。上世纪八十年代以来，他连续以长篇小说《南方的森林》、《蓝虎》，中篇小说集《佛手》、《鸭姆河的小店》等百余万字小说，影响社会，成为新时期以来中国文坛最早一位生态作家。与此同时，他开阔的视界和广博的知识，还写下了《中国饮茶文化》、《现代眼看妈祖》、《大自然的隐语》等一批文化随笔杂著，深受读者的欢迎。

1997年11月，不幸罹患口腔癌，英年早逝。

目 录

蓝 虎/长篇小说/003

南方的森林/长篇小说/161

蓝

虎

卷一

1

粉尘似的雨丝飘飘洒洒。现在它不下了，铅灰色的云层边缘透出一抹桔红色的霞光。这是一片茅草和灌木织成的密密丛障。草叶上沾满水珠。山谷里异常宁静，没有一丝风，没有一滴水珠滑落。

渐渐，草灌隐隐摇动，水珠纷纷坠落，仿佛刮起一阵风。随着一阵沉重的脚步声渐渐传来，草灌哗哗摇晃愈发显得厉害了。终于，两只狗熊从草灌中钻了出来。

这两只熊，一大一小。小熊走在前头，母熊跟随在后。小熊且走且回头，时时停下脚步。它眨着眼睛，朝母亲哼哼唧唧不停地发出声音。母熊昂着头，一声不吭。天阴地湿，路途难行。熊爪上溅满湿湿的泥浆，熊身上潮乎乎的，像刚从水里钻出，湿漉漉的绒毛拢成一束一束的。

狗熊钻在草灌，簌簌蓬起皮毛，抖干身上的水珠，惶惑地望着前方，没有继续前进。

草灌前是一片树林稀疏的草坡地。再往远处什么也看不见了——大朵大朵带着雨滴的雾团，匆匆从草坡地上掠过。稀疏的树木在迷雾中呈现着朦胧的身影。正是暮春时节，盛开的杜鹃洪水般宣泄于漫山遍野。这阵浓雾是暮春最后一道幕障，等它向沟底沉降时，湛蓝的天空与和煦的阳光便露出了头。草坡地前是层峦叠嶂的群山，苍苍莽莽的林海。

现在，两只熊正低声商议着什么。那声音越来越高，渐渐变成近乎咆哮的争辩。最后它们厮扭了。母熊推拱着小熊，小熊拼命纠缠着母熊。母熊露出白白的尖牙，愤怒的吼声从厚实的胸腔里挤出。小熊缩着头身子一倒，不走了。母熊咆哮着扬头一顶，小熊球似的朝坡下滚去。

小熊想站稳，但草坡很陡，它控制不住滚落的身子。草坡之下是道石崖，小熊垂直掉下崖底，重重地跌在地上，笔直的崖壁，小熊无论如何是攀不上的。小熊站起来，扶住崖壁，昂头发出哭泣的尖叫。

草坡上那只母熊迈着断然的步伐，哗啦啦地撞开草灌，消失在草莽中。

小熊绝望了，呜咽着缩回身，不安地巡视着眼前陌生的环境。这是一片毛竹林，和挂云山到处可见的神秘的原始森林一样，阴森森的竹影蔽日掩空，蛮荒至极。死亡和新生并存，这便是挂云山的秘密。这片自生自灭的原始毛竹林，毛竹十分密集。年年月月岩土下蛰伏的笋尖就像菌芽一样，一阵春风就能唤起它们奔腾的生命历程。它们你争我抢，竞相拔高，生机勃勃地挺身争夺生存的阳光，织起密密的上层竹冠。林中幽暗，到处是死亡迹象。那些竞争的失意者，垂垂着空瘪瘪的枯竿，上面蒙着一层墨绿色的厚厚的苔藓，东倒西歪。满地是淤积在臭水中厚厚的落叶。风把一阵阵朽烂的腐臭味掺和在新芽露尖的清新气息中，在林中到处传播。

小熊深深地嗅着这气息，用舌头舔了舔伤迹。从石崖上跌下，小熊肩背上划出一片苔藓蹭刮的痕迹。小熊发出不安的嚎叫，四周宁静，回答小熊的只是几片飘下的落叶。

小熊不再叫了。它知道，从现在开始一切全要靠自己了。小熊决定钻出竹林，朝沟底走去。

小熊刚刚迈出第一步就站住了。它看见蛇了。眼镜蛇示威般地鼓胀起扁扁的脖子，横移着身子逼近。小熊怔了怔，并不胆怯。那个扁扁的脖子好像树墩下一个野菌。小熊伸出巴掌。蛇

显然很机灵，头一缩躲过巴掌，不待熊爪落地，猛地啄击了。小熊若无其事，觉得身上好像被什么触了一下。蛇没想到熊皮那么坚韧，茸茸的长毛上沾满了坚硬的松脂和泥块，它的牙像撞击在树墩上似的。蛇慌了，猛地转过身，甩起尾巴。那尾巴像鞭子一样，“叭”地抽在小熊脸上。

小熊恼了，一巴掌按住蛇。但蛇像一股水似的从掌下滑走。小熊又一巴掌拍去，这下按住蛇尾巴。蛇回身扬头一啄。小熊一闪。蛇扬起尾巴，又是“叭”地一甩。小熊躲开了，但蛇哧溜一下消失了。

小熊怔了怔，呼啦一下耸起毛，冲进竹林，见竹就撞，见笋就拍。竹林里一时间水珠纷坠，森林的寂静打破了。

三只小山鹿被小熊撒野的举动弄得莫名其妙。它们是森林里的弱小者，无论什么时候，它们都是静悄悄的。它们过于怯懦了，行动时总是左盼右顾，任何一种声息都会使它们无端地战栗。森林里谁不是静悄悄地生息，连最凶猛的老虎，都像猫似的蹑手蹑脚。只有在搏斗时它们才会发出地动山摇的吼声。一场搏斗就意味着一场死亡，咆哮之后，森林里就要减少一个生命。

三只麂子对视一下，不解地摇摇头，它们正要调头走开，但小熊发现它们了。小熊幽幽的小眼珠喷出一股火焰，身子一缩，球似的滚过来了。山鹿并不明白小熊奔过来做什么，谁料小熊冲到跟前竟又撕又咬，山鹿闪电似的朝三个方向奔去。小熊愣住了，不知如何是好。什么都不见了，小熊迷惑地眨了眨眼睛。

再没有东西敢和我对抗了！小熊走着走着，一只蚯蚓在面前蠕动。小熊一巴掌压住蚯蚓，再伸出巴掌一撕，蚯蚓便断了。小熊低头一嗅，一股腥冽冽的泥土气息。小熊忽然无端地发出一阵激动的呼叫。它从母体中一坠地，就嗅见这种气息了。它比谁都了解这种气息的涵义。

天气很好。太阳出来了。小熊开始高兴起来。它钻出竹林后，在草地上一路蹦跳，追了一程蝴蝶，拍碎了几丛野花，翻了好几个斤斗，直到翻身滚到草地上一个小水潭旁时，小熊才站起来。

蓦地，灌丛传来一阵响声。小熊耸起耳朵。一个低沉的、缠绵的、唱歌似的声音。一只猪从灌丛里钻了出来。小熊看得有些诧异，它从未见过这种猪——矮墩墩的身子，黑白相间，和山里常见的那些山猪相比，模样显得斯文，而且脸面也比山猪长得漂亮。它冲开荆棘攀向山坡做什么？小熊看得发呆，突然感到这事情有点不可思议。那阵唱歌的声音是从山坡上传下来的，而那只花猪则站在山坡上。

山坡上那阵唱歌似的声音越来越响。花猪头摇起来了，焦急地东瞅瞅，西看看，撅起嘴深深嗅辨着什么。它的脚步开始乱了，身子东摇西晃，浑身瑟瑟颤抖，连尾巴都翘起来了，吭吭吼叫。灌丛刷刷作响。

小熊看呆——

一只红毛山猪公钻出灌丛。小熊从未见过红颜色的山猪公，红红的一身鬃毛，弯弯的一对獠牙，一团火焰似的从草灌中踱出来。小熊哆嗦了一下，悄悄向后一缩。但小熊发现红毛山猪公是向花猪走去的。红毛山猪公嘴边挂着白白的吐沫，那阵歌声似的吟唱也像黏糊糊的。红色山猪公呼唤着花猪，花猪奔向红猪公。它们走到一起了。它们相互摩挲着、舔吻着、依偎着走进灌木深处……

又是一阵歌声。一阵踢踏灌丛的响声。两只猪同声歌唱，它们大概在且歌且舞。

小熊迷茫地瞪起眼睛。画眉在草木深处发出婉转的清唱。山蜜蜂嗡嗡地振着翅膀。草地上到处是山花。彩蝶翩跹飞翔。两只红嘴蓝鹊拥抱着地在空中旋转，发出亢奋的欢叫。远处一群飞奔而过的鹿群掠过草地。母鹿跑在前头，公鹿在后追赶。蹄声突突，如排鼓敲奏。山风徐来，山花在风中颤摇，花蕊静静地随风飘散着一缕缕烟痕似的地命的粉末。

小熊久久地站在那儿，目光似乎变深邃了。小熊忽然听见一阵袅袅的声音。那声音雾痕似

的在三林间飘荡，隐隐约约。那不是歌声，不是雀啼兽语，那声音如依偎在母亲怀里隐约可闻的轻轻的心跳，如风中的茂草与大地悄悄耳语，如血脉中那股隔着肌肤奔腾的激流，如冥冥中飘渺的呓语。总之，小熊听见了。

谁在那儿说话？不，雷声。小熊忽然觉得不认识这片树林了。一片又一片树林掩掩遮遮，莽莽苍苍；一道又一道山峦层层叠叠，无边无际。山和树林之间蒙着一层蓝幽幽的岚气。这是什么地方？谁能在这儿说话？是那道高高的长着一双眼睛的山峰么？那双眼睛冷漠而严峻，高地俯视着森林与大地。雷声是从山峰上传来的。

大团大团乌云不知从哪儿钻出，天空霎时间翻滚起厚重的浓云。大股大股的风嗖嗖地穿过树林，树冠一阵摇晃，纷纷掀起银灰色的叶背，山岗上一时如波涛奔涌。小熊迷惑地睁大眼睛，它不知如何是好。

大雨哗哗地下了一阵就停了。

小熊呼呼地抖干身上的雨水。它昂起头，透过稀疏的灌木，终于看见沟底了。整个夏季它将在那儿生活。到那时，猕猴桃、草莓和那种带着一股甜味的紫酱果都将一嘟噜一嘟噜地坠满沟底的灌丛，怎么吃也吃不完。而且成群的雀鸟、野雉、还有猴子，都将在那儿聚集。就像去年母亲领它去的那条沟里一样，一直到冬天，熟落在地上的那些山果厚厚地铺着一层，都沤烂了，草丛中散发出一股发酵的曲香味。

快到沟底了，刚钻出草灌，小熊就慌了。一阵犬吠。它遇见两个怪物，一个站在前面，一个随在后面。它从未见过人，他们手里端着的那根黑洞洞的东西是什么？小熊调头就跑。

两只狗冲上来了，堵在小熊前面，露出尖尖的牙齿狂吠着。猎狗逼小熊往回走。小熊奋不顾身扑向猎狗。只听见“空咚”一声，小熊只觉得一个冷冰冰的、刀似的东西划开了腹腔。猎狗扑上来了，小熊知道决斗开始了……

2

父亲领着儿子沿着尖石嘴前那条泥泞的小路朝山里去了。他们披着蓑衣，提着土铳。离草木衰黄围山的秋季还早，严冬刚过，猛兽体力尚未复原，为小铳手选这季节进山，的确再合适不过了。

四月的挂云山，云飘雾绕。从二月天起大地就开始解冻了。林中的冻土残雪随恍然的春风渐渐化解，森林好像翻了浆，地上湿漉漉、黏糊糊的。脚踏下去，一股淤泥的恶臭便翻涌上来。三月里细雨绵绵，严冬岩壁上那些皱巴巴的藓皮，这时开始透出水灵灵的色泽。生命开始苏醒了。枯树上泛出一片片嫩绿的树芽，小草从枯草旁、石缝里纷然探头。春笋昂然从泥里冲出，林中时时传来春笋挣破笋衣拔节的毕剥声。

差不多同时，满山遍野的杜鹃、山茶开始吐艳喷芳了。生命的洪涛比江水雄壮。江水只会从高处往低处流，挂云山春之潮是从低洼的山涧、沟底，沿着坡岗、悬崖，向山巅攀登的。一路浩浩荡荡，直到春潮漫到山顶，山巅上的云锦杜鹃开放时，春潮就吞没了群山。山绿了，树翠了，归返的候鸟降落了，冬眠的蛙蛇出穴了，虫鸣蛙噪，兽吟深山，鸟啼过岭，春之交响曲随着四月天采茶姑娘阵阵婉转的山歌，就如春雨一般绵绵缠缠了。

父亲走在头里。父亲走得很慢，一路上低着头，侧着耳，东瞅瞅，西望望，走走停停。这使那两只猎狗常常也跟着停步，茫然地望着密林，神经质地扇动着耳朵。

儿子跟随在父亲身后。儿子常常用那种不屑的眼光望着东寻西探的父亲。每当父亲蹙眉止步，他嘴角总要露出一抹轻蔑的微笑。

父亲的铳握在手上，随时准备举起。儿子的铳则背在背上，似乎并不准备射击。儿子高傲地昂着头，稚气的脸庞上有一种父亲没有的坦荡。而父亲饱经风霜的脸上，却泛着一一种儿子所缺少的深沉和忧患。

尖石嘴在峭拔的大山南坡，那段地势稍平的坡岗上。一块尖耸的怪石像个平台似的，镶嵌在坡壁上。远远看去，像豺狗的尖颚。尖石嘴便因此被人叫起。大山草木繁杂，春花秋实，四季果木不同。随季节变化，沟底栖息的鸟兽，秋天要向山顶徙迁，以寻觅熟透落地的板栗、榛子。而定居在山顶的猴子、岩羊，夏季则常常向山下迁移，觅食那种带甜汁的紫酱果。这类野果大多分布于沟底。尖石嘴位于山坡中部，是鸟兽迁移的甬道。野雉常常把一行行湿漉漉的“个”字形的爪印留在溪边的岩石上。苔藓蔓延的溪岩上常常可以找见狗熊的足迹。密密的杂灌中一旦出现缝隙，那必定是猛兽出没的途径。狗熊、野猪，什么都可能，但绝不是豹子。豹子多在树上走动。而茅草荡中如果见成片的茅草被压伏，那肯定是老虎休息打滚留下的标记，山里人称此为虎的“困窝”。

他当年也是由父亲带着从尖石嘴走向山里。村里所有后生最终都要从尖石嘴走向深山。现在，他领着儿子朝尖石嘴走来了。这倒不是因为尖石嘴鸟兽多的缘故。不知为什么，他总想起尖石嘴上那棵小乌柏。

十八年前，他在尖石嘴后那道岗上发现一群猴子。一枪射击，正中猴王的腹部。猴王惨叫着在树枝上蹿荡，他穷追不舍。直追到尖石嘴崖上那棵大树下时，猴王才精疲力尽缩在树顶上尖叫。他举枪再射，猴王掉在尖石嘴上。猴王死了，但死不瞑目，两只手紧握成拳。他心中好奇，掰开猴王捏紧的拳头，只见猴掌中握着一棵乌柏籽。那兴许是猴王负伤剧痛难忍，飞奔时随手抓握的树籽。那树籽“吧嗒”一声落在石缝里。次年路过此处，他想起那棵乌柏籽，发现一棵乌柏苗已经在石缝中探头了。

小芽渐渐长成棵小树。年年从尖石嘴下走过，他总会有意无意地抬起头。他感到那棵小乌柏像个懂事的孩子，每回都会婆娑地摇晃着身子，好似向他招手。

那许是个魂种吧？他相信山里人祖辈笃信的说法——无论是射虎，还是猎熊，在猛兽躺倒，兽血浇灌过的土地上，再度拔起的小树，会汲附上那个死去的生命的魂灵。事情并不奇怪。细心的猎人常常会在山里发现，某棵小树长得身异形扭，到小树根上细看，原来这小树是从岩羊骷髅的眼眶中钻出；某棵柳杉根部鼓突突地肿了块囊节，原来这柳杉虬突的根外紧嵌着一块野猪的头骨。死亡把希望转换为一种新生，而这个新生命铭记着死亡的嘱托，而变得异常刚毅。

回回路过尖石嘴，他回回都有一种说不清的感觉。郑老大越来越奇异地感到这小乌柏很像他那儿子。死猴手上落下乌柏籽的前几天，也是在尖石嘴下，他按倒一个女人。那女人后来怀孕了。她就是春仔的母亲。

父亲在前面走着，儿子跟在身后。蒙蒙的春雨飘飘洒洒。现在雨丝渐渐稀了，雾也淡了。太阳就要出来了吗？天边出现了一抹桔色的红云。山林静悄悄的，没有山兽，没有村烟，更没有人迹。只有那道高高的盘云岭静静耸立云端。山峰巍然屹立，山峰上两块秃裸的岩壁如眼睛一般，那副亘古不变的面容思索似的深沉。这片深山有什么值得它观望、思索？千百年来山下的条条小路不总是这样吗——父亲走在前面，儿子跟随在后。

穿过杂木林，郑老大领儿子朝毛竹林走去。这天大概不会有什么收获，他们转了两个山头都没发现兽踪。昨晚一场透雨把地上所有的踪迹都洗净了。就在儿子感到失望的时候，父亲却像魔术师，用树枝轻轻一拨，落满枯叶的苔藓上露出一行歪歪扭扭的熊的脚印。

“我们今日没跑空咯！”儿子失望的脸上迸出一缕天真而兴奋的笑容。

父亲不禁笑了。不过，父亲那笑容未免显得有些严峻。一只狗熊就在前面的竹林里，看脚印它个头不大，百多斤的样子，是只小熊。那歪歪扭扭的脚印，说明它是饥肠辘辘走进竹林的。竹林里春笋已长成嫩竹，林中无食可觅，而且竹林后是一片峭壁，无路可去。它势必要回头的。他终于按家族世代相传的法规给儿子找到一位势均力敌的对手了！现在，儿子抢在了头里。父亲跟在后头。

“春仔，歇息歇息吧，熊会回来的……”他尽量想把话说得随便，但声音又难免流露出忧

虑，“你不累吗？……”

他们俩肩并肩坐下来。两只猎狗也卧下了。

树林阴森森，弥漫着湿湿的潮气，一抹融融的阳光却透过树冠。阳光好像一只手，轻轻地摩挲人一会儿，肩上、身上马上就热了，痒了。儿子衣服一脱，露出白嫩的身子，像一株嫩笋。父亲并不觉得闷热，他没有脱下那件破旧的黑布衫，像一截苍老的树墩子。

儿子呆呆地望着群山。他突然一怔，他恍惚看见对面山坡的灌丛间悠悠闪过一个人影。定睛搜寻，什么也看不见了。

“爹，我刚才好似看见那个人……”

“在哪里？”

“就在对面。”

“哦……”父亲的眼睛眯起了。

“那个人身子很高，穿一身黑衣衫……”

父亲哆嗦了一下，连说：“春仔，你看那边的……”

“那个人好像也扛着铳……”

“春仔，快看那只雀仔。”

“睬它做吗，那个人……”

“春仔，那只雀仔……”

“爹，那个人到底是谁？”

“春仔！”

父亲的眼光相当严厉，儿子不再吭声了。

守候的时光最难挨。父亲掏出老毛烟杆，缩起身子敲打燧石片子。儿子把铳口贴在嘴边，轻轻吹起一支曲子。

他们身旁是一片草地，草地上开满簇簇山花。无声的蝴蝶在花丛中翩翩起舞，蜜蜂不知躲在什么地方嗡嗡吟唱。红嘴蓝鹊栖在他们身旁的树枝上嘎嘎欢叫，每叫一声，它们那漂亮的长长的蓝尾巴，总要跟着翘动一下。而沉默的蛇则盘在灌丛里，用冷冷的目光打量着歇脚的猎人。轻轻的山风吹过竹林，传来清新的气息，连猎狗似乎都陶醉在花的香味和土地的芬芳里了，它们微微耷拉下了耳朵。

儿子的吹奏声戛然停止。他发现对面山麓的密林上，飘飘浮浮挂着一缕烟痕。像水气，又像雾痕，袅袅地衬着苍幽的密林，隐约地挂在林冠上。

“爹，那是什么？”

父亲哆嗦了一下，定神一看笑了，说：“将军烟咯！”

“哦……”

“以后常来山里，你会常见到将军烟的！”

“张、杨大将军在那儿点烟做吗？”

“他们是在讲话。努，你再看那边，那道烟轻轻向这边招手问话咯。努，你看，这边坡上的烟不正摆手作答吗？”

身后的山坡上也挂着一缕将军烟。远处那缕将军烟很淡，淡得几乎看不见。不过，随着父亲这么一指点，两道将军烟真好像对话似的，此一摇，彼一摆，缥缈缈缈地一问一答开了。而他的感觉更新奇，他总觉得远处那缕将军烟，好像俯身寻找什么，近处这缕将军烟则在摆手呼叫。远处的将军烟听见了，悻悻地站起，似乎沮丧地摇头，于是近处这缕将军烟便也懊恼地在叹息。他说：“他们像在寻东西？”

“是的。”

“寻什么？”

“蓝虎!”

“他们寻蓝虎做什么?”

“打咯!玉皇大帝要张蓝虎皮做褥子……”

“蓝虎肯躲藏这里?”

“哎,你莫见这里的树林是蓝色的?”

果然,这里的树林是蓝色的。在将军烟飘荡的山谷里,新春的树木绿极了,绿得发浓,绿得鲜艳,仿佛绿到了极致,苍翠的树冠上便飘起一抹幽蓝的色泽。这色泽随着人凝注的视线愈来愈透亮,愈来愈发蓝,整片树林一时间就变成蓝色的了。

那么,蓝虎呢?

他不再说话了。一个古老的传说忽然渗入他的思绪。他从小就在老铤手怀抱里聆听过蓝虎的故事。

相传很久很久以前,挂云山是一片乱石岗,没有草,也没有树。没有云,也没有雾。一对逃难的弟兄误入山中,无路可去。他们想在这儿耕种,但满山秃石秃岩哪能开地。他们想在这儿打鱼,河床都干涸了,哪里有鱼可捕。他们想在这儿打猎,山中草木不生哪有猎物可狩。奇异的是,他们却在一个山洞里发现一位姑娘。

这姑娘长得非常漂亮。弟兄俩感到奇怪,不禁上前打探。

“借问此地为何方?”大哥问。

“人唤它为挂云山。”

“既称挂云山,但此山为吗连棵树都不长?”

“树根都让地妖精啃完了。”

弟兄俩面面相觑。

“你们连这都没听说?”那姑娘笑道,“这山原先有三十三座峰,九十九道岗,七百二十湾溪水环绕不绝,山中长着九十九万九千九百九十九株参天大树。那时节挂云山树茂林深,千溪万壑,山清水秀,百花争艳,鸟兽繁多,仙境一般。一天玉皇大帝降旨土地公,令土地公差地妖精把所有的树根咬断。树根不存,树林便枯死。树一枯死,溪水断源,百兽千鸟从此远走他乡,挂云山从此荒秃,万年沉寂。”

“玉皇大帝为何降旨毁山?”

“此话说来便长了。”那姑娘叹了口气,“两位壮士如若想在此住下,那势必要植树,你们谁若能把树种活,小女就许配与谁!”

这地方既然过去那么美好,而且种活树还能娶天仙一般的美女,弟兄俩一听就住下不走了。

在石头山上种树并非易事。没有锄,也没有镐,他们就用手扒开石缝,抠出泥土,从山外找来树苗种下,又从山外担来水。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弟兄俩不知植下了多少树,但没有一株萌绿吐芽,全都枯干而死。弟兄俩费尽心血换得只是满山遍岗干肉条似的枯树枝。终于,弟弟想走了。

“大哥,我看我们莫在此枉费心机了。”

“二弟,你若不想留下,自己就先走吧。”

弟兄俩抱头泪别。从此,大哥一个人挑起两副扁担,日日挑水浇树不止。那姑娘深受感动。一日,她对大哥说:“看来壮士心诚意实,今晚我就同你成婚吧。”

“不行,树未种活怎能与你成婚?”

“精诚所至,顽石为开。其实这些树均已成活,但待元气浸润。你今晚与我成婚,明日满山自会葱郁。”

大哥将信将疑,当晚与姑娘成婚。来到山洞中,只见她已将红烛点燃。风在山岗上呜呜吼